

关于三门峡市湖滨区 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1年 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1年3月6日在三门峡市湖滨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上

三门峡市湖滨区财政局局长 王树峡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十二届人大七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面对极其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特别是前所未有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区政府团结带领全区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经济呈现持续恢复向好态势。在此基础上，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

(一)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收支情况。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的将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108200 万元调整为 103200 万元，实际完成 10470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5%，比上年增长 4.5%。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30845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等，支出预算调整为 159244 万元，实际完成 15874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7%，较上年同期 139495 万元，增长 13.8%。

(2) 区本级收支情况。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的将 2020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97200 万元调整为 91200 万元，实际完成 9265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6%，比上年增长 5.8%。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18713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等，支出预算调整为 136136 万元，实际完成 13563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6%，增长 8.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为上级补助性基金和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共计 30164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政府性基金收入 1686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1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转贷收入 4200 万元。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21739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收到上级国有资本经营补助资金 64 万元，安排支出

64 万元，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4. 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人大会议批准的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算 19757 万元，实际完成 16764 万元。支出预算 20911 万元，实际完成 18387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162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508 万元。

(二) 2020 年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区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 8126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965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1611 万元。

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存量政府性债务余额 5191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1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51603 万元。

2020 年，我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2839 万元，其中：还本 5 万元，付息 2834 万元。

(三) 落实区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1.全力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积极筹措防疫资金。全年累计投入疫情防控资金 3999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物资储备、疫情防疫、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等方面支出。其中：防控物资采购 2996 万元；争取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建设资金 352 万元，重点支持年产 3 万吨医用石膏及精细石膏粉生产线项目及日产 10 万片医用口罩生产线项目，为全面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保障。在疫情初期，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及时开辟疫情防控货物服务和工程采购“绿色通道”，简化垫付资金清算机制，确保了应急物资快速通达。

2.积极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加力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

策，全力保障纾困惠企政策落地生效。一是**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出台的各项涉企税费优惠减免政策，截至 2020 年底，全区新增减税降费近 8000 万元。二是**支持降低企业成本**。拨付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340.1 万元，涉及八家企业，职工 1490 余人，缓解了疫情期间企业停产、停工造成的经济压力以及疫情期间外部市场经济环境压力，解决了一段时间内职工的生活困难问题。投入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专项再贷款财政贴息资金 9.6 万元，在一定程度上减轻新冠肺炎疫情下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冲击，减轻企业压力。扎实落实企业租用国有房产房租减免，疫情期间减免中小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房租 10 家，共计 82.1 万元，进一步降低企业运营成本。三是**做好中央直达资金预算执行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财政部关于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的部署要求，加强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做好资金调拨和协调督促。2020 年我区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资金 14931.7 万元，其中：特殊转移支付收入 9285.7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5646 万元。截止年底，直达资金支出 12175.3 万元，完成直达资金总量的 81.5%，切实将惠企利民工作落到实处。

3.鼎力支持决胜三大攻坚收官战。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支持打好打赢三大攻坚战取得显著成效。一是**支持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精准落实各项脱贫攻坚政策措施，落实扶贫专项资金 2908.6 万元，涉及项目 38 个。投入资金 100.6 万元，连续三年为全区建档立卡贫困户购买“2+X”扶贫保险，并为 500 名四类人群购买“防

贫保”，继续坚持焦点不散、靶向不变、力度不减，全面巩固脱贫成效。二是**扎实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区节能环保支出 2011 万元，重点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投入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专项资金 980 万元，完成改造任务 9.17 万平方米。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大气污染防治，支持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项目 2365 万元，用于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完成修复面积 18.3 公顷，矿山生态面积提升 15 公顷，有效改善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质量，降低跨区域矿山地质灾害发生率。三是**坚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全面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测预警，严格按照出台的《湖滨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要求，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实行政府隐性债务常态化监控和风险等级评定制度。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有序化解隐性债务，连续 3 年提前完成年度化解计划，目前全区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4.着力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践行新发展理念，坚持供需两侧协同发力，综合施策，确保经济行稳致远。一是**强化创新驱动发展**。全区科技支出 2375 万元，增长 12.9%，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二是**优化营商环境**。为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要求，加大政府采购领域“放管服”改革，以更高标准推进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的持续优化，更大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推动我区政府采购流程再优化、服务再提升、效率再提高。三是**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支持 9100 万元，用于城区四所幼儿园新建项目、区医院新建项目、斜桥棚户区改造等项

目，有力推动项目建设进程。规范 PPP 项目运作，区沿黄生态保护及文旅融合建设 PPP 项目、湖滨区乡村振兴建设 PPP 项目、湖滨区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PPP 项目顺利入库，稳步推进。

5.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区农林水支出 9673 万元，支持统筹推进“三农”工作，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一是**落实惠农政策,做好对农补贴工作。**支持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 642.6 万元，发放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552.3 万元，涉及移民人口 9323 人。二是**扎实推进乡村建设。**投入资金 626 万元，支持美丽乡村建设、农村厕所革命、实施国土绿化提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和农村安全饮水保障。支持农村公路提升整治补助资金 1638 万元，用于农村公路建养补助，提高农村公路质量，农村环境持续改善。投入基层建设资金 1532 万元，支持村级组织运转、基层组织建设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等各项日常工作，为乡村发展提供内生动力。

6.全力增进民生福祉。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全区民生支出 1075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提升。一是**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全区教育支出 319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1%，重点支持了教育校舍标准化建设、校舍安全工程、校舍维修改造工程、义务教育阶段薄弱学校改造等。改善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抓好教师工资待遇落实，高标准落实班主任、教龄津贴等。二是**助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全区卫生健康支出 17676 万元，增长 22.7%。积极争

取抗疫特别国债 5646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500 万元，用于湖滨区医院新建项目及城乡街道卫生院发热门诊建设项目。全面推进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支持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保险保障水平。多方筹措资金，支持残疾人康复中心、养老服务设施等建设。三是**加强就业和社会保障**。全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84 万元，增长 11.6%。落实就业专项资金，不断引导失业人员实现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加大社会保障投入，适时建立并实行根据物价上涨程度给城乡低保对象发放一定物价补贴费的制度。持续提高城乡居民医保及退休人员、低保、特困等各类群体养老和救助标准，落实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涉及 8000 多位老年人。四是**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全区文化支出 922 万元，增长 20.8%。先后投入资金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配备文化设备，构建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深入实施 5 项文化惠民工程，全力推进免费开放目标实现。投入资金 7996 万元，支持实施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349 个，惠及 3.8 万户居民。统筹安排资金，全力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推进平安三门峡建设。五是**兜牢“三保”底线**。设立工资发放专用账户，资金优先用于保障工资发放。同时建立对各乡、街道“三保”预算安排审核、预算执行约束和监督问责的监控机制，督促各乡、街道安排预算不得出现缺口、执行预算不得出现挤占拖欠，确保“三保”支出不出现任何问题。

7.纵深推进财政改革。一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2020

年预算安排一般性支出压减 5%，在此基础上“三公”经费也要求压减 3%，节省的资金用于保障基本民生，支持扶贫、农业、教育、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联合区纪委监委、审计、机关事务管理局等部门开展全区各类存量资金清理整治暨收费性资产管理使用情况专项检查行动，全年共清理收回资金 471 万元。二是启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深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各项业务要求嵌入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将绩效理念体现到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扎实开展绩效目标运行监控。三是**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府采购”、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规范采购人采购行为，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四是**加强财政基础管理**。全面完成国库电子化支付改革，完成财政数据加密升级；启动“财政大数据”平台和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积极推进财政电子票据改革；扎实开展预算评审工作，财政资源配置效率进一步提升。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回顾过去的五年，湖滨区财政走过了一段极不平凡的奋斗历程，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也取得了新的重大成就。一是**财政实力显著增强**。在实施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的情况下，5 年来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8.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均增长 13.8%，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财力支撑。二是**民生支出高位增长**。把民生支出作为财政保障的重点，五年来，民生支出总量累计超过 49 亿元，年均增长 12.8%，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稳定在 70%以上，改革发

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三是**重大战略保障有力**。统筹整合财力，加大重点投入，为顺利推进区委、区政府重大战略部署提供了坚强保障。四是**财税改革纵深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始实施，预算标准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政府采购领域改革成效显著，国有资产报告制度改革基本成型，现代财政制度框架基本确立。

与此同时，我们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预算编制不够精细，预算执行不够规范，预算法治意识仍需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结合得不够紧密；政府债务风险特别是隐性债务风险意识比较淡薄，财政收支压力较大，“三保”支出困难，区级统筹财政资源的能力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2021 年预算草案情况

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编制好 2021 年预算，对于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保持经济健康平稳运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2021 年区级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中央、省、市财政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聚焦建强省际区域中心城市，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乡村

振兴战略，支持推动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加强政府债务管理，抓实化解地方政府隐形债务风险，突出保基本、守底线；坚持推动改革攻坚，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021 年全区财政收入既有增长点，也面临较大减收压力。财政收入方面，**有利因素包括：**我区经济长期向好，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新旧动能转化提速，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郑洛西高质量发展合作带和晋陕豫黄河金三角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等战略机遇叠加。**不利因素包括：**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抗疫特别国债、上级转移支付规模、专项债规模面临下降或退坡。通盘考虑，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目标为 6%。这一目标是指导性的，根据本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实事求是安排收入目标。经测算，2021 年区级可统筹财力将低于 2020 年水平。支出方面，支持科技创新、现代产业体系发展、乡村振兴等重大部署，以及确保教育、社保、医疗等基本民生增支较多。综合判断，2021 年预算收支仍将保持紧平衡状态。做好 2021 年财政工作，需要着重把握好五个原则：一是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精打细算；二是统筹兼顾、优化结构、突出重点；三是深化改革、讲求绩效、强化约束；四是加强管理、坚持原则、严肃纪律；五是坚守底线、平稳运行、防范风险。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

1.一般公共收支预算

收入安排，全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10990 万元，增长 6%。支出安排，全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622 万元，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8606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1189 万元，为上级提前下达补助资金。支出预算为 36854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安排的支出 1189 万元，棚改项目还本付息 35665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补助收入 126 万元，为上级提前下达补助资金。国有资本经营补助支出 126 万元，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区社保基金收入预算 18351 万元，支出预算 20687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2336 万元，累计结余 4172 万元。

以上预算安排具体情况详见附表。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批准前，可以预安排部分支出。截至目前，区本级已足额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和机构运转所需经费。

三、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一）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坚持量入为出、精打细算、

节用裕民，严把预算支出关口。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项目，严格执行差旅、会议等经费标准。实施预算执行、预算评审、审计查出问题、绩效评价结果等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加强支出审核和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

（二）持续深化财政改革。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统筹预算支出与各类存量资源，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和预算管理一体化，完善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落实财政直达资金制度，进一步提高直达资金管理水平和效率。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科学化水平。深化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推动建立现代财税体制。

（三）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加大地方政府债务管控力度，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制定科学合理的债务偿还计划并及时偿还债务本息。强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优先保障在建工程项目建设和补短板，充分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完善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四）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的时间批复下达预算，按照预算安排支出，从严控制预算调剂事项。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按规定及时收回长期沉淀闲置、难以按原用途使用的预算资金。规范暂付性款项管理。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管理，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严格执行政府会计

准则制度，推进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严肃财经纪律，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加强跨年度收入统筹，提高年度间均衡性和稳定性。

各位代表，2021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指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